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文件

新公规〔2025〕1号

关于印发《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适用规则》《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的通知

各地、州、市公安局：

为进一步规范全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按照处罚法定、公平公正、过罚相当、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综合裁量的要求，自治区公安厅制定了《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适用规则》《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好的经验做法及时上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总队。

- 附件：1.《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适用规则》
- 2.《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
2025年3月11日



附件 1

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 基准适用规则

第一条 为规范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行使，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行政执法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自治区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执行《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以下简称《裁量权基准》)，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本规则。

第三条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 处罚法定原则。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和时限，充分听取当事人的意见，依法保护当事人的知情权、救济权。

(二) 公平公正原则。对于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等因素基本相同或相似的违法行为，适用的法律依据、处罚种类和幅度应当基本一致。

（三）过罚相当原则。实施行政处罚应当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作出的行政处罚要与违法行为的情节相当。

（四）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适用《裁量权基准》时，既要惩治违法行为，又要教育当事人自觉遵守法律。对轻微违法行为，以教育为主、处罚为辅。

（五）综合裁量原则。适用《裁量权基准》时，应当综合全面地考虑案件具体因素，作出相应的行政处罚决定。

第四条 根据违法行为的性质(车辆类型)、情节和危害后果，确定《裁量权基准》违法内容：

（一）车型分为四个等级：第一等级为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第二等级为小、微型机动车；第三等级为中型以上载货汽车；第四等级为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校车。

（二）具有明显恶意、故意违法等主观恶性强、后果严重的违法行为不再分车型处罚，可以在上限罚金的基础上略微下浮。

（三）违法行为引发交通事故的，可以按上限处罚。对涉及发生交通事故且负有责任或再次违反涉及可以吊销、拘留的违法行为，应当依法予以吊销或拘留。

第五条 《裁量权基准》中“以上”包含本数、“以下”不包含本数、“未达”不包含本数。

第六条 “默认值（指导基准）”为《裁量权基准》指导值，可以根据现场违法事实、情节予以调整，同类、同车型违法行为处罚应当基本一致。“警告标记”为法定可适用警告处罚的提示

信息。

第七条 因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修订、废止等原因，《裁量权基准》内容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一致时，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本适用规则、裁量权基准自 2025 年 4 月 15 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

附件2

自治区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	10051	无证驾驶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营运客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一）驾驶营运客车的，处2000元罚款。	0	200	2000	2000			0	15	10	不可警告
2	10052	无证驾驶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非营运客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二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二）驾驶非营运客车的，处1500元罚款。	0	200	2000	1500			0	15	5	不可警告
3	10053	无证驾驶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载货汽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三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三）驾驶载货汽车的，处1000元罚款。	0	200	2000	1000			0	15	7	不可警告
4	10054	无证驾驶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四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四）驾驶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的，处200元罚款。	0	200	2000	200			0	15	3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5	10061	驾驶证吊销后驾车	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营运客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一) 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一) 驾驶营运客车的，处2000元罚款。	0	200	2000	2000			0	15	10	不可警告
6	10062	驾驶证吊销后驾车	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非营运客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二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二) 驾驶非营运客车的，处1500元罚款。	0	200	2000	1500			0	15	5	不可警告
7	10063	驾驶证吊销后驾车	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载货汽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三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三) 驾驶载货汽车的，处1000元罚款。	0	200	2000	1000			0	15	7	不可警告
8	10064	驾驶证吊销后驾车	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四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 (四) 驾驶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的，处200元罚款。	0	200	2000	200			0	15	3	不可警告
9	10111	非法安装警报器	摩托车非法安装警报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应当按照规定喷涂标志图案，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其他机动车不得喷涂、安装、使用上述车辆专用的或者与其相类似的标志图案、警报器或者标志灯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非法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强制拆除，予以收缴，并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0	200	2000	200			0	0	0	不可警告
10	10112	非法安装警报器	小、微型机动车非法安装警报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500			0	0	0	不可警告
11	10113	非法安装警报器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非法安装警报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000			0	0	0	不可警告
12	10114	非法安装警报器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非法安装警报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500			0	0	0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3	10121	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摩托车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应当按照规定喷涂标志图案，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其他机动车不得喷涂、安装、使用上述车辆专用的或者与其相类似的标志图案、警报器或者标志灯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非法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强制拆除，予以收缴，并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0	200	2000	200			0	0	0	不可警告
14	10122	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小、微型机动车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500			0	0	0	不可警告
15	10123	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000			0	0	0	不可警告
16	10124	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非法安装标志灯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500			0	0	0	不可警告
17	10181	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	摩托车不走机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六条根据道路条件和通行需要，道路划分为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的，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实行分道通行。没有划分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的，机动车在道路中间通行，非机动车和行人在道路两侧通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18	10182	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	小、微型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六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19	10183	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不走机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六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20	10184	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不走机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六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21	10191	机动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摩托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七条道路划设专用车道的，在专用车道内，只准许规定的车辆通行，其他车辆不得进入专用车道内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22	10192	机动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小、微型机动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23	10193	机动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24	10194	机动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七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25	1020	不服从指挥	机动车驾驶人不服从交警指挥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车辆、行人应当按照交通信号通行；遇有交通警察现场指挥时，应当按照交通警察的指挥通行；在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上，应当在确保安全、畅通的原则下通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26	10252	交通拥堵处未按规定停车等候	摩托车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在人行横道、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二款机动车在遇有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应当依次排队，不得从前方车辆两侧穿插或者超越行驶，不得在人行横道、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27	10253	交通拥堵处未按规定停车等候	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在人行横道、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8	10254	交通拥堵处 不按规定停 车等候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遇前方机动车 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 在人行横道、网状线区域内停车 等候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 五十三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 告
29	10255	交通拥堵处 不按规定停 车等候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 车辆、校车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 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在人行 横道、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 五十三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 告
30	10261	铁路路口不 按规定行驶	摩托车行经铁路道口不按规定行 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六条 机动车通过铁路道口时，应当按照交通信号或者 管理人员的指挥通行；没有交通信号或者管理人 员的，应当减速或者停车，在确认安全后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 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 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 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 告
31	10262	铁路路口不 按规定行驶	小、微型机动车行经铁路道口不 按规定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六条 （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 告
32	10263	铁路路口不 按规定行驶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行经铁路道口 不按规定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六条 （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 告
33	10264	铁路路口不 按规定行驶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 车辆、校车行经铁路道口不按规定 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六条 （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 告
34	10371	故障车未占 道妨碍交通	未将故障的摩托车移到不妨碍交 通的地方停放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二条 机动车在道路上发生故障，需要停车排除故障 时，驾驶人应当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将机 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难以移动的， 应当持续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并在来车方向设 置警告标志等措施扩大示警距离，必要时迅速报 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 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 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 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 告
35	10372	故障车未占 道妨碍交通	未将故障的小、微型机动车移到 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二条 （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 告
36	10373	故障车未占 道妨碍交通	未将故障的中型以上载货汽车移 到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二条 （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 告
37	10374	故障车未占 道妨碍交通	未将故障的中型以上载客汽车、 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移到不 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二条 （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 告
38	10381	不避让道路 养护车、工 程作业车的	摩托车不避让正在作业的道路养 护车、工程作业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四条 第一款道路养护车辆、工程作业车进行作业时， 在不影响过往车辆通行的前提下，其行驶路线和 方向不受交通标志、标线限制，过往车辆和人员 应当注意避让。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 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 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 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 告
39	10382	不避让道路 养护车、工 程作业车的	小、微型机动车不避让正在作业 的道路养护车、工程作业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四条 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 告
40	10383	不避让道路 养护车、工 程作业车的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不避让正在作 业的道路养护车、工程作业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四条 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 告
41	10384	不避让道路 养护车、工 程作业车的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 车辆、校车不避让正在作业的道 路养护车、工程作业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四条 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 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 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42	1039	未按规定停车	机动车违反规定停放、临时停车且驾驶人不在现场或驾驶人虽在现场拒绝立即驶离、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三条机动车在道路上临时停车，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在设有禁停标志、标线的路段，在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之间设有隔离设施的路段以及人行横道、施工地段，不得停车；（二）交叉路口、铁路道口、急弯路、宽度不足4米的窄路、桥梁、陡坡、隧道以及距离上述地点50米以内的路段，不得停车；（三）公共汽车站、急救站、加油站、消防栓或者消防队（站）门前以及距离上述地点30米以内的路段，除使用上述设施的以外，不得停车；（四）车辆停稳前不得开车门和上下人员，开关车门不得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五）路边停车应当紧靠道路右侧，机动车驾驶人不得离车，上下人员或者装卸物品后，立即驶离；（六）城市公共汽车不得在站点以外的路段停车上下乘客。、《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六条机动车应当在规定地点停放。禁止在人行道上停放机动车；但是，依照本法第三十三条规定施划的停车位泊位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三条第二款机动车驾驶人不在现场或者虽在现场但拒绝立即驶离，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的，处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并可以将该机动车拖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点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地点停放。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拖车不得向当事人收取费用，并应当及时告知当事人停放地点。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00			0	0	0	可警告
43	10501	漫水路桥不低速行驶	摩托车行经漫水路或漫水桥时未低速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四条机动车行经漫水路或者漫水桥时，应当停车察明水情，确认安全后，低速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44	10502	漫水路桥不低速行驶	小微型机动车行经漫水路或漫水桥时未低速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四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45	10503	漫水路桥不低速行驶	中型以上货车行经漫水路或漫水桥时未低速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四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46	10504	漫水路桥不低速行驶	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行经漫水路或漫水桥时未低速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四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47	10511	超限车辆在铁路道口不按指定道口通过	摩托车载运超限物品行经铁路道口时不按指定的道口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一款机动车载运超限物品行经铁路道口的，应当按照当地铁路部门指定的铁路道口、时间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48	10512	超限车辆在铁路道口不按指定道口通过	小微型机动车载运超限物品行经铁路道口时不按指定的道口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49	10513	超限车辆在铁路道口不按指定道口通过	中型以上货车载运超限物品行经铁路道口时不按指定的道口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50	10514	超限车辆在铁路道口不按指定道口通过	危险物品运输车辆载运超限物品行经铁路道口时不按指定的道口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51	1053	渡口不按指挥依次待渡	机动车行经渡口、不服从渡口管理人员指挥、不依次待渡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二款机动车行经渡口，应当服从渡口管理人员指挥，按照指定地点依次待渡。机动车上下渡船时，应当低速慢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52	10541	上下渡船不低速行驶	摩托车上下渡船时、不低速慢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二款机动车行经渡口，应当服从渡口管理人员指挥，按照指定地点依次待渡。机动车上下渡船时，应当低速慢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53	10542	上下渡船不低速行驶	小微型机动车上下渡船时、不低速慢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54	10543	上下渡船不低速行驶	中型以上货车上下渡船时、不低速慢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55	10544	上下渡船不低速行驶	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上下渡船时、不低速慢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56	1055	特种车辆违反规定使用警报器	特种车辆违反规定使用警报器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三条第二款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非执行紧急任务时，不得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不享有前款规定的道路优先通行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警车、消防救援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等机动车安装、使用警报器，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等部门的规定；非执行紧急任务，不得使用警报器。《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在执行紧急任务遇交通受阻时，可以断续使用警报器，并遵守下列规定： （一）不得在禁止使用警报器的区域或者路段使用警报器；（二）夜间在市区不得使用警报器；（三）列队行驶时，前车已经使用警报器的，后车不再使用警报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57	1056	特种车辆违规使用标志灯具	特种车辆违反规定使用标志灯具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三条第二款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非执行紧急任务时，不得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不享有前款规定的道路优先通行权。《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在执行紧急任务遇交通受阻时，可以断续使用警报器，并遵守下列规定： （一）不得在禁止使用警报器的区域或者路段使用警报器；（二）夜间在市区不得使用警报器；（三）列队行驶时，前车已经使用警报器的，后车不再使用警报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58	1061	拖拉机进入中心区	拖拉机驶入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道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其他禁止拖拉机通行的道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59	1062	拖拉机驶入 禁行路	拖拉机驶入其它禁止通行道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其他禁止拖拉机通行的道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60	1063	拖拉机载人	拖拉机载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其他禁止拖拉机通行的道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61	10652	不按指定路线学习驾驶	摩托车驾驶证申请人不按指定路线上道路学习驾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应当随身携带学习驾驶证明，使用教练车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自学用车，在教练员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指导人员随车指导下，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进行。申请人为自学直考人员的，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应当在自学用车上按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自学用车不得搭载随车指导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五条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处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一）未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进行的；（二）未按照本规定第四十二条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62	10653	不按指定路线学习驾驶	小型微型机动车驾驶证申请人不按指定路线上道路学习驾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五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63	10654	不按指定路线学习驾驶	中型以上货车驾驶证申请人不按指定路线上道路学习驾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五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64	10655	不按指定路线学习驾驶	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驾驶证申请人不按指定路线上道路学习驾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五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65	1078	机动车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	机动车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根据道路和交通流量的具体情况，可以对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采取疏导、限制通行、禁止通行等措施。遇有大型群众性活动、大范围施工等情况，需要采取限制交通的措施，或者作出与公众的道路交通活动直接有关的决定，应当提前向社会公告。第四十条遇有自然灾害、恶劣气象条件或者重大交通事故等严重影响交通安全的情形，采取其他措施难以保证交通安全时，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实行交通管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六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十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六）违反交通管制的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0	200	2000	1800			0	15	10	不可警告
66	10821	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	驾驶摩托车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款驾驶人应当按照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驾驶机动车；驾驶机动车时，应当随身携带机动车驾驶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67	10822	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	驾驶小型机动车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第四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68	10823	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	驾驶中型以上货车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第四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69	10824	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	驾驶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第四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70	10891	客运车辆载货	小、中型公路客运车辆违反规定载货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二款载客汽车除车身外部的行李架和内置的行李箱外，不得载货。载客汽车行李架载货，从车顶起高度不得超过0.5米，从地面起高度不得超过4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公路客运车辆载客超过额定乘员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超过额定乘员百分之二十或者违反规定载货的，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公路客运车辆载客超过核定人数或者违反规定载货的，按下列规定处罚：（四）违反规定载货的，处500元至1000元罚款。	0	500	1000	600			0	0	0	不可警告
71	10892	客运车辆载货	大型公路客运车辆违反规定载货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0	500	1000	800			0	0	0	不可警告
72	10901	违反警告标志指示	摩托车违反警告标志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车辆、行人应当按照交通信号通行；遇有交通警察现场指挥时，应当按照交通警察的指挥通行；在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上，应当在确保安全、畅通的原则下通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73	10902	违反警告标志指示	小型机动车违反警告标志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74	10903	违反警告标志指示	中型以上货车违反警告标志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75	10904	违反警告标志指示	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违反警告标志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76	10911	违反警告标线指示	摩托车违反警告标线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车辆、行人应当按照交通信号通行；遇有交通警察现场指挥时，应当按照交通警察的指挥通行；在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上，应当在确保安全、畅通的原则下通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77	10912	违反警告标线指示	小型机动车违反警告标线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78	10913	违反警告标线指示	中型以上货车违反警告标线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79	10914	违反警告标线指示	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违反警告标线指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80	1093	拨打接听手持电话	拨打接听手持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项驾驶机动车不得有下列行为：（三）拨打接听手持电话、观看电视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81	1094	不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	在同车道行驶中、不按规定与前车保持必要的安全距离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三条同车道行驶的机动车，后车应当与前车保持足以采取紧急制动措施的安全距离。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超车： （一）前车正在左转弯、掉头、超车的；（二）与对面来车有会车可能的；（三）前车为执行紧急任务的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的；（四）行经铁路道口、交叉路口、窄桥、弯道、陡坡、隧道、人行横道、市区交通流量大的路段等没有超车条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82	11111	机动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摩托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机动车载物应当符合核定的载质量，严禁超载；载物的长、宽、高不得违反装载要求，不得遗洒、飘散载运物。《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三款机动车载物不得超过机动车行驶证上核定的载质量，装载长度、宽度不得超出车厢，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三）摩托车载物，高度从地面起不得超过1.5米，长度不得超出车身0.2米。两轮摩托车载物宽度左右各不得超出车把0.15米；三轮摩托车载物宽度不得超过车身。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1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83	11112	机动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小型机动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84	11113	机动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中型货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85	11114	机动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重型货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86	11182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摩托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三条对登记后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根据车辆用途、载客载货数量、使用年限等不同情况，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对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和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单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应当予以检验，任何单位不得附加其他条件。对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发给检验合格标志。《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十六条机动车应当从注册登记之日起，按照下列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一）营运载客汽车5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二）载货汽车和大型、中型非营运载客汽车10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10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三）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6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6年的，每年检验1次；超过1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四）摩托车4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4年的，每年检验1次；（五）拖拉机和其他机动车每年检验1次。营运机动车在规定检验期限内经安全技术检验合格的，不再重复进行安全技术检验。	《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七十八条第四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四）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	1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87	11183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小微型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十六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七十八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88	11184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中型货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十六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七十八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89	11221	危险路段掉头	摩托车在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一款机动车在有禁止掉头或者禁止左转弯标志、标线的地点以及在铁路道口、人行横道、桥梁、急弯、陡坡、隧道或者容易发生危险路段的，不得掉头。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1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90	11222	危险路段掉头	小微型机动车在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91	11223	危险路段掉头	中型以上货车在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92	11224	危险路段掉头	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在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1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93	1334	不避让盲人	机动车不避让盲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盲人在道路上通行，应当使用盲杖或者采取其他导盲手段，车辆应当避让盲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3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94	1356	人行道不减速的	行经人行横道、未减速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3	20	200	100			0	0	0	可警告
95	1357	人行道不停车让行的	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时未停车让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3	20	200	100			0	0	0	可警告
96	1359	未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未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机动车号牌应当按照规定悬挂并保持清晰、完整，不得故意遮挡、污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二款故意遮挡、污损或者未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的，依照本法第九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3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97	13611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上道路行驶的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三条对登记后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根据车辆用途、载客载货数量、使用年限等不同情况，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对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和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应当予以检验，任何单位不得附加其他条件。对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发给检验合格标志。《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十六条机动车应当从注册登记之日起，按照下列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一）营运载客汽车5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二）载货汽车和大型、中型非营运载客汽车10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10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三）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6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6年的，每年检验1次；超过1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四）摩托车4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4年的，每年检验1次；（五）拖拉机和和其他机动车每年检验1次。营运机动车在规定检验期限内经安全技术检验合格的，不再重复进行安全技术检验。	《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七十八条第四项（四）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	3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98	13631	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摩托车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或者缓慢行驶时、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五条第一款机动车遇有前方车辆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不得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不得穿插等候的车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二款机动车在遇有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应当依次排队，不得从前方车辆两侧穿插或者超越行驶，不得在人行横道、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3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99	13632	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小型机动车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或者缓慢行驶时、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五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3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100	13633	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中型以上货车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或者缓慢行驶时、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五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3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101	13634	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或者缓慢行驶时、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五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3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102	13671	驾驶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驾驶低速、三轮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条第一款货运机动车需要附载作业人员的，应当设置保护作业人员的安全措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二项载货汽车车厢不得载客。在城市道路上，货运机动车在留有安全位置的情况下，车厢内可以附载临时作业人员1人至5人；载物高度超过车厢栏板时，货物上不得载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二款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超过核定载质量百分之三十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第五项违反规定载客的，处500元至1000元罚款	3	500	1000	500			0	0	0	不可警告
103	13672	驾驶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驾驶微型、轻型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二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二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3	500	1000	700			0	0	0	不可警告
104	13673	驾驶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驾驶中型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二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二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3	500	1000	900			0	0	0	不可警告
105	13674	驾驶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驾驶重型载货汽车违反规定载客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二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二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3	500	1000	1000			0	0	0	不可警告
106	1368	驾驶校车、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7座以上载客汽车以外的其他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达到百分之五十的	驾驶校车、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7座以上载客汽车以外的其他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达到百分之五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3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107	1371	驾车时有其他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的	驾车时有其他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项拨打接听手持电话、观看电视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3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08	16101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仍驾驶机动车的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驾驶营运客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机动车驾驶人在机动车驾驶证丢失、损毁、超过有效期或者被依法扣留、暂扣期间以及记分达到12分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一项驾驶营运客车的，处2000元罚款。	6	200	2000	2000			0	15	10	不可警告
109	16102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仍驾驶机动车的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驾驶非营运客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二项驾驶非营运客车的，处1500元罚款	6	200	2000	1500			0	15	5	不可警告
110	16103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仍驾驶机动车的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驾驶载货汽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三项驾驶载货汽车的，处1000元罚款	6	200	2000	1000			0	15	7	不可警告
111	16104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仍驾驶机动车的	在驾驶证暂扣期间驾驶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四项驾驶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的，处200元罚款	6	200	2000	200			0	15	3	不可警告
112	16431	肇事逃逸（致财产损失）	造成财产损失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停车，保护现场；造成人身伤亡的，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抢救受伤人员，并迅速报告执勤的交通警察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因抢救受伤人员变动现场的，应当标明位置。乘车人、过往车辆驾驶人、过往行人应当予以协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6	200	2000	1000			0	15	5	不可警告
113	16432	肇事逃逸（致人轻微	造成致人轻微伤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6	200	2000	1500			0	15	7	不可警告
114	1647	驾驶7座以上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达到百分之五十的	驾驶7座以上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达到百分之五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一项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其他禁止拖拉机通行的道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6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15	1648	驾驶校车、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7座以上载客汽车以外的其他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五十以上未达到百分	驾驶校车、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7座以上载客汽车以外的其他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五十以上未达到百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一项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其他禁止拖拉机通行的道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6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116	17122	酒后驾车	饮酒后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暂扣六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并处一千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12	1000	2000	1200	暂扣		0	0	0	不可警告
117	17123	酒后驾车	饮酒后驾驶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1000	2000	1400	暂扣		0	0	0	不可警告
118	17124	酒后驾车	饮酒后驾驶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1000	2000	1600	暂扣		0	0	0	不可警告
119	17125	酒后驾车	饮酒后驾驶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1000	2000	1800	暂扣		0	0	0	不可警告
120	17321	肇事逃逸	造成致人轻伤以上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停车，保护现场；造成人身伤亡的，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抢救受伤人员，并迅速报告执勤的交通警察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因抢救受伤人员变动现场的，应当标明位置。乘车人、过往车辆驾驶人、过往行人应当予以协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三）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12	200	2000	1800			0	15	10	不可警告
121	17322	肇事逃逸	造成致人死亡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	2000	2000			0	15	15	不可警告
122	17331	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不得有下列行为为第一项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道内停车、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城市快速路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参照本节的规定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23	17332	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驾驶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24	17333	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25	17334	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在城市快速路上倒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26	17341	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一项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道内停车、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城市快速路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参照本节的规定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27	17342	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驾驶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28	17343	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29	17344	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30	17351	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一项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道内停车、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城市快速路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参照本节的规定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31	17352	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驾驶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32	17353	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33	17354	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在城市快速路上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34	19011	准驾不符	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符的非营运车辆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四款驾驶人应当按照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驾驶机动车；驾驶机动车时，应当随身携带机动车驾驶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项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第一款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第二项驾驶非营运客车的，处1500元罚款、第二款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相符合的车辆，按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给予处罚。	9	200	2000	1500			0	15	5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35	19012	准驾不符	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符的载货汽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四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一款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第三项驾驶载货汽车的，处1000元罚款、第二款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相符合的车辆，按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给予处罚。	9	200	2000	1000			0	15	7	不可警告
136	19013	准驾不符	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符的拖拉机、摩托车等其他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四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一款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第四项驾驶载货汽车的，处200元罚款、第二款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相符合的车辆，按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给予处罚。	9	200	2000	200			0	15	3	不可警告
137	19014	准驾不符	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符的营运客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四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第一款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或者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被暂扣期间的人驾驶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罚：（一）驾驶营运客车的，处2000元罚款；、第二款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相符合的车辆，按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给予处罚。	9	200	2000	2000			0	15	10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38	19021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一款驾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应当悬挂机动车号牌，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并随车携带机动车行驶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或者未随车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扣留机动车，通知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并可以依照本法第九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的，应当及时退还机动车、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39	19022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0	19023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1	19024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2	19031	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机动车号牌应当按照规定悬挂并保持清晰、完整，不得故意遮挡、污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或者未随车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扣留机动车，通知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并可以依照本法第九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的，应当及时退还机动车、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3	19032	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4	19033	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5	19034	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6	19041	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机动车号牌应当按照规定悬挂并保持清晰、完整，不得故意遮挡、污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或者未随车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扣留机动车，通知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并可以依照本法第九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的，应当及时退还机动车、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7	19042	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48	19043	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49	19044	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	驾驶故意污损机动车号牌的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0	19051	驾驶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一项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道内停车、第八十五条第一款 城市快速路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参照本节的规定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1	19052	驾驶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驾驶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2	19053	驾驶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3	19054	驾驶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在城市快速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一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4	19061	驾驶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不得有下列行为：第四项非紧急情况时在应急车道行驶或者停车、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城市快速路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参照本节的规定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5	19062	驾驶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驾驶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四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6	19063	驾驶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四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7	19064	驾驶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驾驶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非紧急情况下在城市快速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第四项、第八十五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58	1907	连续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连续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驾驶机动车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七项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八条驾驶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0元罚款： （一）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9	20	200	10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59	1908	连续驾驶危险物品运输车辆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连续驾驶危险物品运输车辆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驾驶机动车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七项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八条驾驶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0元罚款： （一）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9	20	200	100			0	0	0	可警告
160	1909	驾驶人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驾驶校车的	驾驶人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驾驶校车的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机动车驾驶人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不得驾驶校车。禁止聘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机动车驾驶人驾驶校车。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驾驶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9	1000	3000	28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161	1912	驾驶7座以上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五十以上未达到百分之百的	驾驶7座以上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五十以上未达到百分之百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 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9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162	20011	肇事逃逸、未犯罪	非机动车造成致人轻伤以上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停车，保护现场；造成人身伤亡的，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抢救受伤人员，并迅速报告执勤的交通警察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因抢救受伤人员变动现场的，应当标明位置。乘车人、过往车辆驾驶人、过往行人应当予以协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第二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三）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0	200	2000	1500			0	15	10	不可警告
163	20012	肇事逃逸、未犯罪	非机动车造成致人死亡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三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2000			0	15	15	不可警告
164	20013	肇事逃逸、未犯罪	非机动车造成财产损失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500			0	15	5	不可警告
165	20014	肇事逃逸、未犯罪	非机动车造成致人轻微伤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三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000			0	15	7	不可警告
166	2002	违反交通管制	非机动车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六项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六项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	0	200	2000	2000			0	15	15	不可警告
167	4002	拖拉机驶入高速公路	拖拉机驶入高速公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其他禁止拖拉机通行的道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规定。第六十七条行人、非机动车、拖拉机、轮式专用机械车、铰接式客车、全挂拖斗车以及其他设计最高时速低于七十公里的机动车，不得进入高速公路。高速公路限速标志标明的最高时速不得超过一百二十公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第一种行为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第六十七条第三种行为行人、非机动车、拖拉机、轮式专用机械车、铰接式客车、全挂拖斗车以及其他设计最高时速低于七十公里的机动车，不得进入高速公路。高速公路限速标志标明的最高时速不得超过一百二十公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68	40061	匝道驶入车辆妨碍高速公路正常行驶车辆	摩托车从匝道进入高速公路时妨碍已在高速公路内的机动车正常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九条第一款机动车从匝道驶入高速公路，应当开启左转向灯，在不妨碍已在高速公路内的机动车正常行驶的情况下驶入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169	40062	匝道驶入车辆妨碍高速公路正常行驶	小、微型机动车从匝道进入高速公路时妨碍已在高速公路内的机动车正常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170	40063	匝道驶入车辆妨碍高速公路正常行驶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从匝道进入高速公路时妨碍已在高速公路内的机动车正常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171	40064	匝道驶入车辆妨碍高速公路正常行驶车辆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从匝道进入高速公路时妨碍已在高速公路内的机动车正常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172	40171	低能见度条件下未按规定行驶	摩托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遇低能见度条件时未按规定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一条第一款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遇有雾、雨、雪、沙尘、冰雹等低能见度气象条件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能见度小于200米时，开启雾灯、近光灯、示廓灯和前后位灯，车速不得超过每小时60公里，与同车道前车保持100米以上的距离；（二）能见度小于100米时，开启雾灯、近光灯、示廓灯、前后位灯和危险报警闪光灯，车速不得超过每小时40公里，与同车道前车保持50米以上的距离；（三）能见度小于50米时，开启雾灯、近光灯、示廓灯、前后位灯和危险报警闪光灯，车速不得超过每小时20公里，并从最近的出口尽快驶离高速公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173	40172	低能见度条件下未按规定行驶	小、微型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遇低能见度条件时未按规定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174	40173	低能见度条件下未按规定行驶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遇低能见度条件时未按规定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175	40174	低能见度条件下未按规定行驶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遇低能见度条件时未按规定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176	4018	低速车辆驶入高速公路	驾驶设计最高时速低于70公里的机动车进入高速公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六十七条行人、非机动车、拖拉机、轮式专用机械车、铰接式客车、全挂拖斗车以及其他设计最高时速低于七十公里的机动车，不得进入高速公路。高速公路限速标志标明的最高时速不得超过一百二十公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77	4901	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行车道上违法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一项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道内停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条 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道内停车的；	9	20	200	200			0	0	0	可警告
178	4902	驾驶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驾驶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上停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不得有下列行为：第四项非紧急情况下时在应急车道行驶或者停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条 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九）非紧急情况下在应急车道行驶或停车的；	9	20	200	200			0	0	0	可警告
179	50012	伪造、变造机动车登记证书	伪造、变造摩托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000			1	15	3	不可警告
180	50013	伪造、变造机动车登记证书	伪造、变造小、微型机动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500			1	15	5	不可警告
181	50014	伪造、变造机动车登记证书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货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3500			1	15	7	不可警告
182	50015	伪造、变造机动车登记证书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4500			1	15	10	不可警告
183	50022	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	伪造、变造摩托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000			1	15	3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84	50023	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	伪造、变造小、微型机动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500			1	15	5	不可警告
185	50024	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货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3500			1	15	7	不可警告
186	50025	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4500			1	15	10	不可警告
187	50032	伪造、变造机动车行驶证	伪造、变造摩托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000			1	15	3	不可警告
188	50033	伪造、变造机动车行驶证	伪造、变造小、微型机动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500			1	15	5	不可警告
189	50034	伪造、变造机动车行驶证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货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3500			1	15	7	不可警告
190	50035	伪造、变造机动车行驶证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4500			1	15	10	不可警告
191	50042	伪造、变造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伪造、变造摩托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000			1	10	3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192	50043	伪造、变造 机动车检验 合格标志	伪造、变造小型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500			1	10	5	不可警告
193	50044	伪造、变造 机动车检验 合格标志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货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000			1	10	7	不可警告
194	50045	伪造、变造 机动车检验 合格标志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500			1	10	10	不可警告
195	50052	伪造、变造 机动车保险 标志	伪造、变造摩托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000			1	10	3	不可警告
196	50053	伪造、变造 机动车保险 标志	伪造、变造小型机动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500			1	10	5	不可警告
197	50054	伪造、变造 机动车保险 标志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货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000			1	10	7	不可警告
198	50055	伪造、变造 机动车保险 标志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500			1	10	10	不可警告
199	50062	伪造、变造 机动车驾驶证	伪造、变造摩托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000			1	15	3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00	50063	伪造、变造机动车驾驶证	伪造、变造小型微型机动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500			1	15	5	不可警告
201	50064	伪造、变造机动车驾驶证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货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3500			1	15	7	不可警告
202	50065	伪造、变造机动车驾驶证	伪造、变造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4500			1	15	10	不可警告
203	50072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伪造、变造的摩托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000			1	15	3	不可警告
204	50073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伪造、变造的小型微型机动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2500			1	15	5	不可警告
205	50074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伪造、变造的中型以上货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3500			1	15	7	不可警告
206	50075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伪造、变造的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2000	5000	4500			1	15	10	不可警告
207	50102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摩托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000			1	10	3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08	50103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小型微型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500			1	10	5	不可警告
209	50104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中型以上货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000			1	10	7	不可警告
210	50105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500			1	10	10	不可警告
211	50112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保险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摩托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000			1	10	3	不可警告
212	50113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保险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小型微型机动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1500			1	10	5	不可警告
213	50114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保险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中型以上货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000			1	10	7	不可警告
214	50115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保险标志	使用伪造、变造的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0	1000	3000	2500			1	10	10	不可警告
215	50132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其他摩托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四项使用其他机动车的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2000			0	0	0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16	50133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其他小型机动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2500			0	0	0	不可警告
217	50134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其他中型以上货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3500			0	0	0	不可警告
218	50135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	使用其他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登记证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4500			0	0	0	不可警告
219	50162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其他摩托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四项使用其他机动车的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2000			0	0	0	不可警告
220	50163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其他小型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2500			0	0	0	不可警告
221	50164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其他中型以上货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3500			0	0	0	不可警告
222	50165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使用其他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检验合格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4500			0	0	0	不可警告
223	50172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保险标志	使用其他摩托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四项使用其他机动车的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2000			0	0	0	不可警告
224	50173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保险标志	使用其他小型机动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2500			0	0	0	不可警告
225	50174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保险标志	使用其他中型以上货车保险标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三款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3500			0	0	0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26	50181	强迫他人驾车造成交通事故	强迫驾驶人违反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驾驶要求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但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三条任何人不得强迫、指使、纵容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机动车安全驾驶要求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五项强迫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机动车安全驾驶要求驾驶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尚不构成犯罪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0	200	2000	2000			0	15	3	不可警告
227	50182	强迫他人驾车造成交通事故	强迫驾驶人违反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驾驶要求驾驶小型机动车的、造成交通事故但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三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五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0	2000	2000			0	15	5	不可警告
228	50183	强迫他人驾车造成交通事故	强迫驾驶人违反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驾驶要求驾驶中型及以上载货机动车的、造成交通事故但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三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五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0	2000	2000			0	15	7	不可警告
229	50184	强迫他人驾车造成交通事故	强迫驾驶人违反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驾驶要求驾驶中型以上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的、造成交通事故但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三条（具体法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五项、第二款（具体法条款同上）	0	200	2000	2000			0	15	10	不可警告
230	5019	损毁交通设施造成严重后果	故意损毁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设置、移动、占用、损毁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款第七项故意损毁、移动、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0	200	2000	1800			0	15	7	不可警告
231	5020	移动交通设施造成严重后果	故意移动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设置、移动、占用、损毁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款第七项故意损毁、移动、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0	200	2000	1800			0	15	7	不可警告
232	5021	涂改交通设施造成严重后果	故意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七项故意损毁、移动、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款第七项故意损毁、移动、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0	200	2000	1800			0	15	7	不可警告
233	5022	非法拦截机动车	非法拦截机动车、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较大财产损失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八项非法拦截、扣留机动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或者较大财产损失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款第八项非法拦截、扣留机动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或者较大财产损失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0	200	2000	1800			0	15	7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34	5023	非法扣留机 动车	非法扣留机动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较大财产损失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八项非法拦截、扣留机动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或者较大财产损失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八项第二种行为非法拦截、扣留机动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或者较大财产损失的。	0	200	2000	1800			0	15	7	不可警告
235	5024	道路设置物妨碍安全视距不排除的	道路两侧及隔离带上种植物或设置广告牌、管线等、遮挡路灯、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妨碍安全视距拒不排除障碍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道路两侧及隔离带上种植的树木或者其他植物，设置的广告牌、管线等，应当与交通设施保持必要的距离，不得遮挡路灯、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不得妨碍安全视距，不得影响通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六条在道路两侧及隔离带上种植树木、其他植物或者设置广告牌、管线等，遮挡路灯、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妨碍安全视距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行为人排除妨碍；拒不执行的，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并强制排除妨碍，所需费用由行为人负担。	0	200	2000	1800			0	0	0	不可警告
236	5030	其他机动车喷涂特种车特定标志图案	其他机动车喷涂特种车特定标志图案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应当按照规定喷涂标志图案，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其他机动车不得喷涂、安装、使用上述车辆专用的或者与其相类似的标志图案、警报器或者标志灯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237	5035	服用管制药品驾车	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仍继续驾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一种行为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四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又无其他机动车驾驶人即时替代驾驶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除依法给予处罚外，可以将其驾驶的机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点或者有关部门指定的地点停放第三项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仍继续驾驶的。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238	5036	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仍驾车	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仍继续驾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二种行为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四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又无其他机动车驾驶人即时替代驾驶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除依法给予处罚外，可以将其驾驶的机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点或者有关部门指定的地点停放第三项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仍继续驾驶的。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39	5037	过度疲劳仍继续驾驶	过度疲劳仍继续驾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第三种行为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四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又无其他机动车驾驶人即时替代驾驶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除依法给予处罚外，可以将其驾驶的机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点或者有关部门指定的地点停放第三项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仍继续驾驶的。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240	50411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三条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或者驾驶许可的，收缴机动车驾驶证、号牌、行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号牌、行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撤销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许可；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申请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许可；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申请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三条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或者驾驶许可的，收缴机动车驾驶证、号牌、行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撤销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许可；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申请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许可；《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三条第三款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缴机动车驾驶证，撤销机动车驾驶证许可，处二千元以下罚款；申请人在三年内不得再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	0	0	2000	1800			0	0	0	不可警告
241	50461	运输单位处罚后不改	运输单位的小型营运车辆载客或小型货运车辆超载、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公路客运车辆载客超过额定乘员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超过额定乘员百分之二十或者违反规定载货的，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超过核定载质量百分之三十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有前两款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机动车至违法状态消除。 运输单位的车辆有本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情形，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四款运输单位的车辆有本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情形，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0	2000	5000	2500			0	0	0	不可警告
242	50462	运输单位处罚后不改	运输单位的中型营运车辆载客或中型货运车辆超载、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四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四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0	5000	3500			0	0	0	不可警告
243	50463	运输单位处罚后不改	运输单位的大型营运车辆载客或重型货运车辆超载、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四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四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0	5000	4500			0	0	0	不可警告
244	50471	擅自改号	改变机动车型号、发动机号、车架号或者车辆识别代号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二项改变机动车型号、发动机号、车架号或者车辆识别代号。	《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七十九条除第十六条、第二十二、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参数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恢复原状，并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	0	0	500	48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45	57012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的	使用伪造、变造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2	2000	5000	4800			1	15	3	不可警告
246	57013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的	使用伪造、变造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5	不可警告
247	57014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的	使用伪造、变造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7	不可警告
248	57015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的	使用伪造、变造的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号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10	不可警告
249	57022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行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2	2000	5000	4800			1	15	3	不可警告
250	57023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行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5	不可警告
251	57024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行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7	不可警告
252	57025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行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行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10	不可警告
253	57032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驾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三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2	2000	5000	4800			1	15	3	不可警告
254	57033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驾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5	不可警告
255	57034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驾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中型及以上载货汽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7	不可警告
256	57035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驾驶证	使用伪造、变造中型及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校车驾驶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12	2000	5000	4800			1	15	10	不可警告
257	60171	其他机动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的	驾驶载客汽车、货运机动车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58	60292	持有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未按照规定申报变更信息	持有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未按照规定申报变更信息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八十一条机动车驾驶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等信息变化的，应当在信息变更后三十日内，向驾驶证核发地车辆管理所备案。 持有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从业单位等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当在信息变更后三十日内，向从业单位所在地车辆管理所备案。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八条第一款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第三项持有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未按照第八十一条规定申报变更信息的。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259	60352	再次酒后驾车的	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摩托车、拖拉机等其他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暂扣六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并处一千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0	1000	2000	1200		吊销	1	10	3	不可警告
260	60353	再次酒后驾车的	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400		吊销	1	10	5	不可警告
261	6036	挂车机件不全的	挂车的灯光信号、制动、连接、安全防护等装置不符合国家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款 机动车牵引挂车应当符合下列规定：第一款第一项（一）载货汽车、半挂牵引车、拖拉机只允许牵引1辆挂车。挂车的灯光信号、制动、连接、安全防护等装置应当符合国家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262	6037	挂车载人的	挂车载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机动车牵引挂车应当符合下列规定：第一款第二项（二）小型载客汽车只允许牵引旅居挂车或者总质量700千克以下的挂车。挂车不得载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263	6038	货运机动车驾驶室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的	货运机动车驾驶室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264	603A1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的	醉酒驾驶摩托车、尚不够刑事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暂扣六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并处一千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一千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第二款醉酒驾驶机动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0	1000	2000	1200		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65	603A2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	醉酒驾驶小、微型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400		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66	603A3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	醉酒驾驶中型以上载货汽车、尚不够刑事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600		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67	603A4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	醉酒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尚不够刑事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800		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68	603C1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醉酒驾驶摩托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200		吊销	1	10	3	不可警告
269	603C2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醉酒驾驶小、微型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400		吊销	1	10	5	不可警告
270	603C3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醉酒驾驶中型以上载货汽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600		吊销	1	10	7	不可警告
271	603C4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醉酒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尚不够刑事处罚且驾驶人曾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800		吊销	1	10	10	不可警告
272	603D1	饮酒驾驶机动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饮酒驾驶摩托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200		吊销	1	10	3	不可警告
273	603D2	饮酒驾驶机动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饮酒驾驶小、微型机动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400		吊销	1	10	5	不可警告
274	603D3	饮酒驾驶机动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饮酒驾驶中型以上载货汽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600		吊销	1	10	7	不可警告
275	603D4	饮酒驾驶机动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饮酒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且曾因醉酒驾驶被处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1000	2000	1800		吊销	1	10	10	不可警告
276	60451	机动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摩托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机动车号牌应当按照规定悬挂并保持清晰、完整，不得故意遮挡、污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277	60452	机动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小、微型机动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278	60453	机动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79	60454	机动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号牌不清晰、不完整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280	60542	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摩托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 申请人在场地和道路上学习驾驶，应当按规定取得学习驾驶证明。学习驾驶证明的有效期为三年，但有效期截止日期不得超过申请年龄条件上限。申请人应当在有效期内完成科目二和科目三考试。未在有效期内完成考试的，已考试合格的科目成绩作废。 学习驾驶证明可以采用纸质或者电子形式，纸质学习驾驶证明和电子学习驾驶证明具有同等效力。申请人可以通过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打印或者下载学习驾驶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予以处罚：第一项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0	200	2000	600			0	15	5	不可警告
281	60543	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小、微型机动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900			0	15	5	不可警告
282	60544	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中型以上客、货运汽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200			0	15	7	不可警告
283	60545	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大型客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500			0	15	10	不可警告
284	60562	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摩托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应当随身携带学习驾驶证明，使用教练车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自学用车，在教练员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指导人员随车指导下，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进行。 申请人为自学直考人员的，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应当在自学用车上按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自学用车不得搭载随车指导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予以处罚：第三项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0	200	2000	600			0	15	5	不可警告
285	60563	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小、微型机动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900			0	15	5	不可警告
286	60564	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中型以上客、货运汽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200			0	15	7	不可警告
287	60565	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大型客车驾驶证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500			0	15	10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88	60572	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摩托车交由申请人驾驶、申请人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 申请人在场地和道路上学习驾驶，应当按规定取得学习驾驶证明。学习驾驶证明的有效期为三年，但有效期截止日期不得超过申请年龄条件上限。申请人应当在有效期内完成科目二和科目三考试。未在有效期内完成考试的，已考试合格的科目成绩作废。 学习驾驶证明可以采用纸质或者电子形式，纸质学习驾驶证明和电子学习驾驶证明具有同等效力。申请人可以通过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打印或者下载学习驾驶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二）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暂扣的人驾驶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将机动车交由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申请人驾驶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予以处罚。	0	200	2000	6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89	60573	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小、微型机动车交由申请人驾驶、申请人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9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0	60574	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中型以上客、货运汽车交由申请人驾驶、申请人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2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1	60575	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大型客车交由申请人驾驶、申请人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一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5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2	60592	将机动车交由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摩托车交由申请人驾驶、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应当随身携带学习驾驶证明，使用教练员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自学用车，在教练员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指导人员随车指导下，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进行。 申请人为自学直考人员的，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应当在自学用车上按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自学用车不得搭载随车指导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将机动车交由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申请人驾驶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予以处罚。	0	200	2000	6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3	60593	将机动车交由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小、微型机动车交由申请人驾驶、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9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4	60594	将机动车交由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中型以上客、货运汽车交由申请人驾驶、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2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5	60595	将机动车交由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大型客车交由申请人驾驶、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5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296	60602	将机动车交由不符合规定人员随车指导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机动车交由摩托车申请人驾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应当随身携带学习驾驶证明，使用教练车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自学用车，在教练员或者学车专用标识签注的指导人员随车指导下，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进行。 申请人为自学直考人员的，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应当在自学用车上按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自学用车不得搭载随车指导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第一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第二款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将机动车交由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申请人驾驶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予以处罚。	0	200	2000	6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7	60603	将机动车交由不符合规定人员随车指导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机动车交由小、微型机动车申请人驾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9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8	60604	将机动车交由不符合规定人员随车指导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机动车交由中型以上客、货运汽车申请人驾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2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299	60605	将机动车交由不符合规定人员随车指导的申请人驾驶的	将机动车交由大型客车申请人驾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四十二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七条第二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0	2000	1500		可以并处吊销	0	0	0	不可警告
300	60631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摩托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三条违反本法规定，机动车驾驶人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01	60632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小、微型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三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02	60633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中型以上载货汽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三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03	60634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上道路行驶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三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304	6064	连续驾驶载货汽车、中型以上载客汽车以外的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连续驾驶载货汽车、中型以上载客汽车以外的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驾驶机动车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七项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八条驾驶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0元罚款： （一）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0	20	200	10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305	6065	载货车牵引多辆挂车	载货汽车牵引多辆挂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违反牵引车辆规定的；	0	20	200	50			0	0	0	可警告
306	6066	半挂车牵引多辆挂车	半挂牵引车牵引多辆挂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一款机动车牵引挂车应当符合下列规定：第一项载货汽车、半挂牵引车、拖拉机只允许牵引1辆挂车。挂车的灯光信号、制动、连接、安全防护等装置应当符合国家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三）违反牵引挂车规定的；	0	20	200	50			0	0	0	可警告
307	6067	小型载客汽车未按规定牵引挂车	小型载客汽车牵引旅居挂车以外的且总质量700千克以上挂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一款机动车牵引挂车应当符合下列规定第二项小型载客汽车只允许牵引旅居挂车或者总质量700千克以下的挂车。挂车不得载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违反牵引车辆规定的。	0	20	200	50			0	0	0	可警告
308	6068	挂车载质量超越车辆本身载质量	载货汽车牵引挂车的载质量超过汽车本身的载质量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二款大型、中型载货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所牵引挂车的载质量不得超过载货汽车本身的载质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09	6069	大型载客汽车牵引挂车	大型载客汽车牵引挂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二款大型、中型载客汽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以及其他机动车不得牵引挂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违反牵引车辆规定的。	0	20	200	50			0	0	0	可警告
310	6070	中型载客汽车牵引挂车	中型载客汽车牵引挂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二款大型、中型载客汽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以及其他机动车不得牵引挂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违反牵引车辆规定的。	0	20	200	50			0	0	0	可警告
311	6071	低速载货汽车牵引挂车	低速载货汽车牵引挂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二款大型、中型载客汽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以及其他机动车不得牵引挂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违反牵引车辆规定的。	0	20	200	50			0	0	0	可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312	6072	三轮机动车牵引挂车	三轮机动车汽车牵引挂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二款 大型、中型载客汽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以及其他机动车不得牵引挂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违反牵引车辆规定的。	0	20	200	50			0	0	0	可警告
313	60881	左转弯不靠路口中心行驶	左转弯时、摩托车未靠路口中心点左侧转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动车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应当按照下列规定通行：第三项向左转弯时，靠路口中心点左侧转弯。转弯时开启转向灯，夜间行驶开启近光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14	60882	左转弯不靠路口中心行	左转弯时、小、微型机动车未靠路口中心点左侧转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15	60883	左转弯不靠路口中心行	左转弯时、中型以上载货汽车未靠路口中心点左侧转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16	60884	左转弯不靠路口中心行驶	左转弯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未靠路口中心点左侧转弯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三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317	60891	信号路口不依次通过	摩托车通过路口遇放行信号、不依次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机动车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应当按照下列规定通行：第四项遇放行信号时，依次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18	60892	信号路口不依次通过	小、微型机动车通过路口遇放行信号、不依次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19	60893	信号路口不依次通过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通过路口遇放行信号、不依次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20	60894	信号路口不依次通过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通过路口遇放行信号、不依次通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四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321	60901	信号灯路口越停车线停车	摩托车通过路口遇停止信号时、停在停止线以内或路口内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机动车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应当按照下列规定通行：第五项遇停止信号时，依次停在停止线以外。没有停止线的，停在路口以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22	60902	信号灯路口越停车线停车	小、微型机动车通过路口遇停止信号时、停在停止线以内或路口内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23	60903	信号灯路口越停车线停车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通过路口遇停止信号时、停在停止线以内或路口内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326	60912	驾驶校车、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以外的中型以上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到百分之二十的	驾驶校车、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以外的中型以上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到百分之二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九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80			0	0	0	可警告
327	60951	不按导向车道行驶	摩托车通过有灯控路口时、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机动车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应当按照下列规定通行：第一项在划有导向车道的路口，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28	60952	不按导向车道行驶	小、微型机动车通过有灯控路口时、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一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29	60953	不按导向车道行驶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通过有灯控路口时、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一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30	60954	不按导向车道行驶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通过有灯控路口时、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一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331	60961	强行右转弯	摩托车通过路口向右转弯遇同车道内有车等候放行信号时、不依次停车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机动车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应当按照下列规定通行：第六项向右转弯遇有同车道前车正在等候放行信号时，依次停车等候。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32	60962	强行右转弯	小、微型机动车通过路口向右转弯遇同车道内有车等候放行信号时、不依次停车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六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33	60963	强行右转弯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通过路口向右转弯遇同车道内有车等候放行信号时、不依次停车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六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34	60964	强行右转弯	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通过路口向右转弯遇同车道内有车等候放行信号时、不依次停车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一条第六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335	60971	交通阻塞路口不依次等候	摩托车在路口遇有交通阻塞时、未依次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一款机动车遇有前方交叉路口交通阻塞时，应当依次停在路口以外等候，不得进入路口。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36	60972	交通阻塞路口不依次等候	小、微型机动车在路口遇有交通阻塞时、未依次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37	60973	交通阻塞路口不依次等候	中型以上载货汽车在路口遇有交通阻塞时、未依次等候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序号	违法行为	违法描述	违法内容	违法规定	法律条文	违法记分数	罚款 最小值	罚款 最大值	默认值 (指导基准)	暂扣	吊销	拘留 最小	拘留 最大	默认值 (指导基准)	警告 标记
339	60981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的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摩托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机动车的消声器和喇叭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禁止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以轰鸣、疾驶等方式造成噪音污染，第七十九条第一款违反本法规定，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轰鸣、疾驶，机动车运行时未按照规定使用声响装置，或者违反禁止机动车行驶和使用声响装置的路段和时间规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有关道路交通安全的法律法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40	60982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的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小、微型机动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第七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41	60983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的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中型以上载货汽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第七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42	60984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的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第七十九条第一款（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343	60991	驾驶机动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驾驶摩托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不得有下列行为：第五项向道路上抛撒物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	0	20	200	60			0	0	0	可警告
344	60992	驾驶机动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驾驶小、微型机动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90			0	0	0	可警告
345	60993	驾驶机动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驾驶中型以上载货汽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20			0	0	0	可警告
346	60994	驾驶机动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校车时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五项（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具体法条条款同上）	0	20	200	150			0	0	0	可警告

1.2025年4月15日起实施，有效期5年。

2.引发交通事故的，罚金按上限处罚。

3.对并处可以吊销或不吊销、可以拘留或不拘留，以是否发生交通事故且负有责任为基准，发生交通事故负有责任的吊销或拘留，没有发生交通事故或发生交通事故不负事故责任的不吊销或不拘留。

4.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规定可以警告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现场查获时发现该行为情节较轻，未造成后果的，可以予以警告。